

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 吉祥物設計比賽

一. 簡介

由勞工事務局與澳門工會聯合總會合辦的「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」吉祥物設計比賽，是一項向全澳市民推廣「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」的活動。這項比賽旨在鼓勵市民大眾運用創意，設計一個吉祥物，藉此活動協助推廣「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」信息和加深市民對「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」的認識及關注。

二. 「吉祥物」的用途

- 以造型有趣、性格鮮明的吉祥物作為競賽親善大使，藉此推廣「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」信息和加深市民對職業技能競賽的認識及關注。
- 獲獎的吉祥物設計將可能製作成不同類型的宣傳物品，向公眾宣揚職業技能競賽的信息。

三. 比賽組別及參加資格

- 公開組：凡持有澳門居民身份證，年齡滿 18 歲或以上之人士
- 學生組：凡持有澳門居民身份證及學生證，本澳中學學生

四. 獎項及獎金

每個比賽組別均設有金獎 1 名、銀獎 1 名、銅獎 1 名、優異獎 3 名，獲獎參加者可獲得獎狀及獎金，獎金如下：

獎項	公開組	學生組
金獎 (1 名)	澳門幣 5,000 元	澳門幣 3,000 元
銀獎 (1 名)	澳門幣 3,000 元	澳門幣 1,500 元
銅獎 (1 名)	澳門幣 2,000 元	澳門幣 1,000 元
優異獎 (3 名)	澳門幣 500 元	澳門幣 500 元

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 吉祥物設計比賽

五. 專業評審及評審準則

專業評審由勞工事務局、澳門工會聯合總會、相關範疇專業人士組成，評審標準是按參賽作品角色對主題的表達、創意、使用靈活性、畫功/技巧與色彩等表現進行評分，從中選出金、銀、銅獎及優異獎得獎作品。有關評分比例如下：

主題表達	30%
創意	25%
使用靈活性	15%
畫功/技巧	15%
色彩	15%

六. 作品規格

- 概念呈現方式不限，以表達主題及表現其立體造型，本次比賽以平面作品為主，不接受提交立體造型實體作品。
- 吉祥物設計造型不局限類型，包括人物、動物、機械人、超級英雄、其他能與人溝通的角色或能擬人化的物件等，以鼓勵創意和創新。
- 吉祥物須是單一角色。
- 提交之參賽作品均須包括吉祥物四面（前、後、左、右）：
 - ✧ 手繪作品須繪畫在 A4 尺寸的白色畫紙上，並掃描成解像度不少於 300dpi 的 JPEG 電子圖像格式；
 - ✧ 電腦設計須以電腦影像輸出解像度不少於 300dpi 的 JPEG 電子圖像格式；
 - 不得使用電腦軟件上之現成美工圖案 (Clipart)；
 - 不得使用 ChatGPT 等人工智能進行電腦創作；
- 參賽者須為吉祥物命名、提供設計簡介(50-100 字)。

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 吉祥物設計比賽

七. 日程安排

(一)	報名及作品提交	即日起至 5 月 31 日 17:45 (所有報名資料及作品逾期遞交將不獲受理)
(二)	評審	2023 年 6 月 6 日
(三)	賽果公佈	2023 年 6 月 12 日於勞工事務局網頁公佈。得獎者將個別獲邀出席頒獎典禮，介紹他們的得獎作品及分享其設計心得。
(四)	頒獎典禮	2023 年 6 月 17 日 (於勞工事務局舉行頒獎典禮)

八. 報名及提交參賽作品方法

- 報名及提交參賽作品日期由即日起至 5 月 31 日 17:45 (所有報名資料及作品逾期遞交將不獲受理)。
- 參賽作品須連同澳門居民身份證副本及參賽表格一併遞交 (學生組需遞交學生證副本)。
- 活動查詢：2845 3802 (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六 上午 10:30 至 晚上 10:00，星期日 下午 2:30 至 下午 6:30，公眾假期休息。)
- 參賽表格可於勞工事務局技能競賽資訊站 www.dsal.gov.mo/vscm/zh_tw/standard/index.html 或 澳門工會聯合總會網頁 www.faom.org.mo 下載。
- 報名及提交參賽作品，可選擇電郵方式 或 親身遞交。

電郵方式：

將參賽作品電子圖像檔案、參賽表格及澳門居民身份證副本、學生證副本(學生組須要)等文件電郵至郵箱：mitdc2023@gmail.com

(電郵主旨請註明：報名參與「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」吉祥物設計比賽)

親身遞交方式：

將手繪作品電子圖像檔案 / 電腦設計電子圖像檔案 (均須燒錄於 CD 或 DVD 內)，參賽表格及澳門居民身份證副本、學生證副本(學生組須要)等文件入信封，信封面請註明：「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」吉祥物設計比賽；遞交至以下地點：



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 吉祥物設計比賽

勞工事務局

澳門馬揸度博士大馬路 221-279 號先進廣場大廈

辦公時間為：

星期一至星期四 上午 9:00 至 下午 1:00 及 下午 2:30 至 下午 5:45，

星期五 上午 9:00 至 下午 1:00 及 下午 2:30 至 下午 5:30，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休息。

勞工事務局職業培訓中心

澳門關閘馬路 101-105A 號太平工業大廈第一期地下

辦公時間為：

星期一至星期四 上午 9:00 至 下午 1:00 及 下午 2:30 至 下午 5:45，

星期五 上午 9:00 至 下午 1:00 及 下午 2:30 至 下午 5:30，星期六、日及公眾假期休息。

澳門工會聯合總會

澳門沙梨頭海邊街 2-6 號工聯大廈

辦公時間為：

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:00 至 中午 12:30 及 下午 2:30 至 下午 6:00，

星期六 上午 9:00 至 中午 12:30，星期六下午、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。

工聯北區職工服務中心

澳門黑沙環新街 183 號裕華大廈第一座地下 B 舖

辦公時間為：

星期一至六 上午 10:30 至 晚上 10:00

星期日 下午 2:30 至 下午 6:30，公眾假期休息。

工聯筷子基家庭及社區綜合服務中心

澳門筷子基街筷子基社屋快富樓 3/B

辦公時間為：

星期一、星期三至星期六 上午 10:00 至 晚上 10:00

星期二、星期日 上午 10:00 至 下午 1:00 及 下午 2:30 至 下午 6:30，公眾假期休息。

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 吉祥物設計比賽

工聯離島辦事處--氹仔綜合服務中心

氹仔基馬拉斯大馬路 67 號美景花園第一座 O 舖閣樓

辦公時間為：

星期一至六 下午 1:00 至 晚上 10:00，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。



掃瞄左方 QR Code 可下載章程及報名表格

九. 參賽細則

- 參賽作品的意念和內容須符合是次比賽的主題，參賽者須確保其參賽作品屬原創，並且未經發表及參與過其他同類型活動。任何抄襲、複製及模仿他人之作品者，主辦機構有權取消其比賽資格及調整賽果；
- 參賽作品內容涉及的版權事宜須由參賽者負上全責；
- 每份參賽作品僅限一人登記報名；
- 每名參賽者提交作品數量不限，但每名得獎者在同一組別中最多只能獲頒一個獎項；
- 參賽作品不能含有淫褻、暴力、色情、誹謗、不良意識、侮辱成分或任何具爭議性及不適當的內容；
- 勞工事務局、澳門工會聯合總會將擁有得獎作品的使用權，或因應實際宣傳需要而對作品作出適當修改；得獎作品只用作推廣「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」；
- 勞工事務局、澳門工會聯合總會將保留一切刊登和展出作品的權利，並有權以任何形式將有關照片/影片/作品複製使用，而毋須額外支付費用予有關參賽者。而作品版權按國際版權法歸創作者擁有；
- 所有評審結果，以評審團及主辦單位的最後決定為準。主辦單位保留修訂參賽細則的權利，並保留一切最終決定權，包括是否採用得獎設計作為吉祥物之最終設計藍本，參賽者對有關評選的所有結果不得異議，比賽亦不設上訴機制；
- 參賽表格一經遞交，即表示參賽者同意以上參賽細則；



澳門綜合旅遊休閒企業職業技能競賽 吉祥物設計比賽

- 勞工事務局、澳門工會聯合總會保留對比賽章程之修改及最終解釋權利，而無須先行通知參賽者。

十.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

個人資料是由參賽者自願提供，有關資料只會用作參與有關活動之用。資料只會提供處理申請的人員參閱，作為審批、聯絡及相關的用途。

十一. 作品取回

除入圍作品外，其餘作品可於 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到勞工事務局職業培訓廳(澳門關閘馬路 101-105A 號太平工業大廈第一期地下)取回，所有逾時未取的作品將由主辦機構負責處理。